

抗敵

第五十三期

居正士平圖書館藏

五十三期目次

這半月

英法實施經濟戰——德國的對策——中立國的反響——蘇芬發生戰爭——難產的巴爾幹中立集團——美國民意同情我國——敵相自供苦狀——敵人犯南寧來送死——黔垣各界熱烈舉行兵役宣傳週。

論著

抗戰期間傷殘戰士之教養及其出路……杜伯壩
 敵人進犯廣西是自尋死路……王一君
 從民法上保障抗敵戰士之商權……王超羣
 國際關係之劇變……徐盛圭

轉載

論國內政治改革問題……林桂圓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八月十六日出版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貴州全省各界抗敵後援會出版



這半月

英法實施經濟戰

三月來的歐戰形勢，由宵傳戰，和平戰（和平攻勢）而入於經濟戰了。經濟戰勝於一切武力戰，而且其殘忍的程度，以及波及的範圍，也較一切武器更爲寬廣。國際公法學者只注重毒氣可怕，轟炸不設防城市及非戰鬥人員爲不人道，殊不知經濟封鎖，比毒氣更爲可怕，更加厲害，它不僅使戰鬥者餓死，而且要使全國非戰鬥者同遭其殃，它更不僅使敵國經濟生活受到致命的打擊，而且影響到中立國家的對外貿易。故今日國際間的戰爭，無論怎樣宣傳「只與交戰國政府爲敵，交戰國人民不與等」，而事實上不是這麼一回事的。

從英法德三國進戰進度表上看去，經濟戰勝於武力戰，而且可以說還沒有發動武力戰。德國方面的軍事，不過在齊格佛里防線上佈置哨兵而已，倒是它的經濟戰進行得格外起勁，德蘇商務談判，固不消說，德羅、德匈，及其他中立國，都有經濟使者活動。英法的對策，也是愛惜人力，節用物力，故也只在馬齊諾防線守軍，而另採取經濟封鎖手段，以困德國。英法這一着是相當厲害的，第一次歐戰，德國並沒在戰場上打敗仗，就是協約國經濟封鎖這個毒辣手段，逼得德國繳械認輸。

據十一月廿八日英國公佈封鎖德國貿易辦法，最重要者有三點：（一）自十二月四日起，凡有德國商船，凡自該國港口或該國所控制佔領之港口，裝載貨物出發者，英國軍艦得令其駛往英國或同盟國港口，將貨物卸載。（二）自十二月四日起，各國商船，凡至德國本部港口，或其所控制佔領之港口，裝載德國貨物出發者，英國軍艦得令其駛往英國或各同盟國港口，將貨物卸載。（三）任何人在德國本國境內或在其所佔領之區域內所有之貨物，均應視同敵貨。第一項沒有什麼問題，第二三兩項則牽涉到中立國權利，所以各中立國家聽到英法決定封鎖德國貿易辦法後，即向英法兩國提出抗議，尤以我們敵人日本所受的影響甚鉅。

德國的對策

德國任英法同盟國封鎖下去嗎？同盟國的封鎖真的可以制德國的致命嗎？我們知道，英國已先德國變成海上霸權的國家，德國確實怕的英國封鎖這一着，第一次大戰之一因，就是英德海軍競爭，而第一次大戰之一果，也就是英國海軍封鎖敗了德國。希特勒上台之後的政策，本是避免與英國衝突，故專向東而不向西，英德海軍協定，是希特勒願意接受海軍限制的代表。而這一次戰

爭的形勢，在我看來，英國封鎖德國的出口貿易，誠然是德國的嚴重問題，但不是不可補救的問題。第一，可以從陸地蘇聯方面獲得補償，第二，戈林四年經濟計劃之準備相當充足，這二者都是第一次大戰時德國所沒有的優點。德國粉碎同盟國封鎖辦法還不止此。它的潛水艇政策與磁力水雷政策，也有反對封鎖的效力。而且二者可以放即地應用，這又是與第一次歐戰時不同而又有利於德國方面的。第一，美國實行理購自運的新中立法，則潛水艇與磁力水雷打不到美國船艦了，德國大可放心不致陷於第一次歐戰採用潛水艇以激怒美國捲入戰爭的覆轍。第二，磁力水雷比潛水艇更厲害，同盟國尚未想出對付的辦法。這樣看來，德國在建設方面，可以獲得陸地上的收益，以補償海上的損失，在破壞方面，潛水艇與磁力水雷的爲所欲爲，都使德國樂觀的。

中立國的反響

前面說過，經濟戰不僅打擊敵國，而且影響到中立國家。自同盟國封鎖德國出口貿易辦法消息傳出後，中立諸國的反響是這樣的：蘇聯佔在「宣傳同盟」立場攻擊英國，日本反對「雙重封鎖令」，較其他中立國爲尤烈，義大利外相齊亞諾接見駐法大使及英代辦，指明德國出口貿易被封鎖後對於義國貿易所可發生之效果，以便英法當局之注意，比荷及其他諸中立國也表示抗議，獨美國尚未表示態度。從各國立場而論，德國後門大開，蘇聯正可發其財，所以英法愈封鎖，德蘇關係愈加強，義大利不過是自足自給主義者，對德貿易，尚不怎樣重要，故表示態度亦不激烈，日本則非常着惱了，由於陷在我所製造的

泥沼中，它不得不將德美兩國軍火來源而圖自援，美國對目的封鎖令快要隨着「一九四〇年序幕而來，可憐的德國又被英國鎖住，豈不是將先德而犧牲於同盟國封鎖令之下嗎？美國默不作聲是當然的。因為它站在局外，而且封鎖德國無實同構，就利益上言，歐洲最大的主顧是英法不是德國。所以與其說美國未對此表示態度，不如說它的態度早已寄存於新中立法了。此外，奧斯陸公約各國，本來依違於英法與德之間，「攻比荷一宜傳已足够提心吊胆了，封鎖辦法有令中立國貿易，有消滅之可能，爲着自已利益，它要出來抗議，何況還含有示好於德的成份哩！

由於中立諸國之大小，強弱，好惡，利害，種種不同，對於同盟國封鎖德國出口貿易的反應，而大有差異。英法想從經濟戰打倒希特勒主義，還須加倍努力，而希特勒的反抗封鎖辦法，雖較第一次歐戰時有利，但也須小心認真的應付。

蘇芬發生戰爭

波羅的海四個國家，自德國放棄波海海權後，蘇聯即進行恢復獨資政策，愛，索，立都先後與蘇聯成立保護的而且具有主權的互助協定了，獨蘇蘭欲保持「蘇芬最後週」的狀態，偏不向蘇聯的懷裏，弄得蘇聯最高會議委員古澤索夫也費解：「芬蘭何以不接受蘇方條件？」

芬蘭何以不接受蘇聯條件？先要看蘇聯向芬蘭提出些什麼條件。

據十一月二十二日芬東路透電報告蘇聯向芬要求：(一)締結蘇芬互助公約，(二)芬方劃讓列爾格勒附近之地帶，蘇方則準備以卡累利阿一部份之土地交還芬蘭，以資交換，(三)芬蘭

應割讓芬蘭灣內若干小島，俾蘇方得作海軍根據地。我們對此持保留態度，第一項交換土地，在國際法上，則與芬蘭之存續無涉。所以芬蘭之拒絕，是當然的。芬蘭與蘇聯之關係，亦非如德蘇之關係，德蘇之關係，乃係一種「保護」的關係，而芬蘇之關係，則係一種「互助」的關係。芬蘭之拒絕，實由於其對蘇聯之政策，有所保留。芬蘭之政策，乃係一種「中立」的政策，而蘇聯之政策，則係一種「擴張」的政策。芬蘭之拒絕，實由於其對蘇聯之擴張政策，有所保留。

難產的巴爾幹中立集團

巴爾幹中立集團，也如西線戰事，若隱若現，因爲巴爾幹中立集團，其目的在使巴爾幹地區，成爲一個「中立」的地區，而蘇聯之政策，則係一種「擴張」的政策。巴爾幹中立集團之難產，實由於其對蘇聯之擴張政策，有所保留。巴爾幹中立集團之難產，實由於其對蘇聯之擴張政策，有所保留。

美國民意同情我國

由上爲盟主，故對巴爾幹各國，均有其利益。但英法爲背景，於波羅的海中立集團，其目的在使巴爾幹地區，成爲一個「中立」的地區，而蘇聯之政策，則係一種「擴張」的政策。美國民意同情我國，實由於其對蘇聯之擴張政策，有所保留。美國民意同情我國，實由於其對蘇聯之擴張政策，有所保留。

增的百分之四十也贊成對中國禁運，而今形勢大變，這數目字的增加，就是美國政府特以我援助力量...

敵相自供苦狀

到太平洋深淵裏去，向對岸的美國呼救，美國送葬，中國轉機，蘇聯與東方的強盜，在歐洲的神...

敵人犯南寧來送死

不只是一向敵對當局，趕快拋棄侵略妄想吧，否則...

對不交通，仍舊照常，美公認，對南寧，交通不便，...

黔垣各界熱烈舉行兵役宣傳週

候，西南敵軍進攻南寧，希圖控制我整個西南的時...

論 著

抗戰期間傷殘戰士之教養及其出路

(續)

杜伯壩

乙) 出路方面 傷殘戰士之出路，在政府及人民，固早已顧慮及此。如社會各方之建議，及中央之籌設殘廢軍人教養院，且開在川省已在開始試辦之中。然耗時費財，求其立見實施，普遍容納，在事實上仍屬有待。且新立組織，另起爐灶，不惟加重國家負擔，且出路亦嫌太狹！為求事半功倍，亟應就社會現有機構，開放後方各工作部門，使傷殘戰士廣為參加，如此，在辦事原則上既較經濟，亦可立時發揮抗戰建國人力，化殘廢為有用，試略舉如下：

一、充任基層行政人員 戰時行政人員，不但應具備政治常識與行政技能，尤須飽受軍事訓練始能澈底執行命令，發揮政治朝氣，而達政治軍事化之目的。在軍事訓練方面，傷殘戰士已充其量，此種優越條件，無待要求，但在行政上略加訓練，即足擔任工作，目前行政工作最缺乏者，莫如縣區鄉鎮或保甲之基層行政幹部，若以傷殘戰士分發充任，量其能力委予位置，優秀者任為幹部人員或佐治人員，其次者亦可充當各機關之

通傳或留守管理等職務，凡傷殘機能障礙不大者，均可配發充任，實為最合理想之出路，其理由如下：(一)就有機構以配工作，可免另立機關設專用人，加重國家負擔。(二)使傷殘戰士接替後方工作，而後方人員亦可輪赴前方，以加強抗戰力量，並足以防止怕死者苟安後方，俾得免之心理。(三)以熱血軍人而改充政治基層幹部，可以革除政治上因循萎靡，拖沓，腐化之惡習，並可以掀動後方抗戰之空氣，使政治軍事化，軍事政治化。(四)後方政治人員抽調前線，可以接受敵人砲火之洗禮，促進國民愛國教育，以改換民族整個之細胞。此外傷殘同志因身體所限，既精一藝或既任一職，不易思遷，較之普通人員尤可專心工作，提高效率，最低限度，亦必優於缺乏訓練或目不識丁的多數現任之區保。後方基層行政幹部本極缺乏，此項傷殘戰士，誠為最適當之補充人選。

二、充任自衛訓練人員 際此戰時軍事緊急，後方治安，遂成首要。然欲訓練地方人民團防自衛，以各省縣區之多，地域之廣，督練人才，殊感缺乏，傷殘戰士，肢體雖有缺陷，而軍事技術，實戰經驗，指揮能力，固已久受操場之訓練與戰場之薰陶，以之充任地方自衛訓練人員，更屬用得其長，並可接替健全軍人的後方工作，以免分散前線抗戰之力量。尤可將傷殘戰士身體障礙不大者，按其能力分發各地團管區，訓練壯丁，督練團隊，或充任公安員警，或分發學校教官。即退一步用為軍事機關之軍屬軍佐，其生活習慣，工作例規，亦勝於普通出身之人員，此種工作，關係於後方治安鞏固抗戰基礎者尤大。

三、充任農村宣傳人員 傷殘戰士，不特飽受訓練，咸具有正確認識，而浴血前線，被敵殺戮，痛定思痛，其國家觀念，仇敵意識，實較任何人為強烈。以之擔任宣傳，喚起民衆，其本身即為最露骨之宣傳，且抗戰期間，兵役第一，以軍人而宣傳兵役，更足激起社會之同情，而取得民衆之信任。在常人宣傳兵役，民衆或疑其畏死，「要人去而不自去」，今以傷殘同志擔任，使之深入農村，傳，實可兼收救國復仇打，加以組織而善用之。

四、充任傷兵醫院人員 傷兵之痛苦與心理，局外往往不能察知其所在。惟傷殘同志身歷其境，飽嘗苦况，同情特深，推同情而加於來者，則管理措施，必能得其肯綮，而減少傷兵若干痛苦悶悶之悶。況以傷殘傷，以殘濟殘，生活既非特殊，感情尤易融洽，工作人員，莫宜於此。故充任傷兵醫院人員，雖非傷殘同志大出路，而為傷兵本身幸願計，要不失為其極適當之理想服務人。

敵人進犯廣西是自尋死路

王二君

自從中日戰爭進入第二期以來，我愈戰愈強，敵愈戰愈弱的事實，幾乎每天都藉報紙傳告吾人之前。敵在我淪陷區內執行的「掃蕩」計劃，既被我反掃蕩打得粉碎，而在中條山吃香腸的事實，又使得他哭笑不得。隨着會戰，敵人所表現的狼狽不堪的窘狀，與湘北會戰，敵人棄甲曳兵而逃的慘況，充分的反映出敵人已到了日暮途窮的絕境了。可是週光反照與最後掙扎，就是在日暮途窮之時。敵人以一等強國自命，以三個月解決對華戰爭自誇，以建設東亞新秩序自居，而今處處遇到不可克服的困難，次次受到制命的打擊，他當然要作最後的掙扎了。敵此次進犯南甯，就是這個不健全心理為之驅策的。

第二期戰爭這個時間內，敵人不但在對我戰爭上，沒有叨光，就是在國際局勢上，也未佔得便宜，而且由於第二次歐戰造成的優越環境而不能利用。他現在真是沒有一個朋友，更談不到與國。德意早已拋掉這個怨女，英法更痛恨他為擾亂世界和平的戎首，美蘇最近尤其是美國且公開的警告破壞遠東秩序，這些也是他尋找一個機會以發洩氣憤的原因。

對外戰爭的失敗如彼，外交的孤立又如此，小氣的敵國人民不割髮也要說話了。於是反戰的空氣與痛恨軍閥的言論，在槍彈與刺刀下放出，特別有聲有色。對外冒險以求對內安定，本是侵略者一套公式，明知這公式到今日失其作用，但也不得不利用，於是利用歐戰英法無暇過問遠東的時機，向我粵南沿海的欽防兩線攻擊了。

敵人犯我廣西的計劃，早在漢口陷落以前，只因我英勇抗戰的將士，把他的泥足膠於晉熱豫蘇浙皖鄂贛湘粵各處，使他呼應不來，佔領了海南島以後，便不能再繼續有所動作。本來在事實上廣州與安南為我國陸海交通線，自沿海各省淪陷以後，這兩處特別顯出重要，國貨的輸出與軍需的輸入，差不多大半依賴於此。然以我當局早已看出敵人的詭計，認為敵始終是要找機會動手，以截斷這條海道的，故日夜加緊運輸，一年堆聚的貨物，三個月內便運完了，所以我也來說句老實話，假使敵人在三個月前開始進犯欽防，我們的損失够嚴重的，然而敵人太客氣了，他不在三個月前動手，他等我把是够三年用的軍火運得乾乾淨淨之後才發動。故敵來，我們讓開一條路請他入甕。

敵人何以不早三個月發動呢？一方面固然是國際關係的牽掣，另一方面則是他抽調不來。他現在國內已無兵可調，只能就東西南北各場的老弱殘餘調去調來，這樣便不能如擊之指，運用自如了。然調去調來為其家所最忌，我們常聽見由前方歸來的高級將官說：敵兵反戰的另一原因，就是東抽西調，敵兵中有不怕戰只怕調的言論。他這一次費了九牛二虎之力，才調齊兩師團，可見他指揮調遣之重重困難。當然，他這一次進犯較之隨將與湘北更要來得兇猛。第一，廣西人民抗敵情緒特別高漲，台兒莊與湘北兩次大捷，都是廣西子弟佔大部份，這次敵人到家鄉來了，只有同仇敵愾勇氣有倍的。第二，廣西地勢均

此亦不可不觀之者：
五、充任財政人員。傷殘戰士雖文化程度各有不齊，然其中不乏優秀及有專門職業技能與經驗者，略加訓練，即為成材，按其優劣，甄別技能，專長者，擔任簿記，會計，徵收，票據，統計等職務，一般者，擔任文書撰擬，校保管事務等工作，以革命軍人純潔之頭腦，服從之習性，而從事於財政機關下層之工作，在消極言，可以革除財政舞弊之黑暗，別除私人之中飽；在積極言，可以奠立廉潔制度，貫徹政令，而增加國庫之收入。此雖不必每一傷殘同志皆能擔任，要亦不失為傷殘官兵出路之一部。

六、充任交通人員。戰時交通有如作戰，貴在運用迅速，指揮靈活，生活習慣遲滯人員，絕不能當此任務。惟軍人因受嚴格訓練，視命如命，處事常較敏捷而確實，最宜任此。除交通機關內部員工應盡量參加傷殘軍人外，凡交通機關之運輸分處及車站職司，押運工人，均應大批錄用傷殘同志，使交通與軍事嚴密配合，即後方一般交通工作，亦應藉軍人作戰之精神而加以推進。此種工作，除一部份不宜於傷殘戰士外，然大多均為傷殘戰士適當而日勝任之工作。

以上所列，僅為舉例言之，若將後方各工作部門廣為開放，量才容納，則傷殘戰士當前之出路正多。但使傷殘戰士參加後方各種工作之前，是應先有整個計劃與相當訓練，然後乃能免除流弊，達到「敵人利用」，發揮抗戰建國人力之目的，茲並陳之，以為本文之結論：

一、由中央指定專責機關，掌理全國傷殘戰士之調查登記，並按其技能志願及文

丘陵起伏，不利於機械戰，敵人自然要特別戒備，自然要以必死的決心，作最後的孤注一擲。

從敵人此次犯我廣西的企圖中，我們可以指出有三點：第一，它想結束戰爭，以便過問歐洲的事，敵人速戰速結，本是它固定的計劃，只因我們報以久戰不結，使牠無可奈何。最後他片面的想，廣西的人民是堅決抗日者，廣西的地勢是國民政府堅強國防，奪取了廣西，便可「解決中國事件」。這是他的單相思。我們承認廣西人民是堅決抗日的，廣西地勢是國防重鎮，但除廣西之外，給予敵人在兩廣與湖北以殲滅戰的，就是湖北湖南的人民忠勇幫助軍隊的結果，現在各淪陷區的游擊隊，就是當地不甘做亡國奴的老百姓，則所謂廣西云云，只是敵人鑽空而已。老實說，中國四萬萬五千萬人民，除了極少數漢奸而外，都是堅決抗日的，中國整個的領土，處處都是國防堡壘，休想進犯廣西就以「解決中國事件」。第二，他打通兩廣威脅雲南。我們打開地圖一看，敵人在廣西的沿雲江而下，以與廣東二水的敵人溯西江而上，會師梧州，這真是大夢一場。就敵佔領梧州而論，一年以來，無絲毫發展，何況勾通雲南大頂諸山脈，如網狀密布，敵人此舉，無異自尋絕路。至以威脅雲南而論，更是荒誕不經，由南甯以達雲南的地勢，更較雲江以下險阻百倍，況且我國抗戰是全面戰，雲南不過是對內的省別，對外是整個的中華民國與敵人戰，在敵人或有此妄想，而在我們則是整個不可分，我們戰略上只有一點一線之得失不足慮，沒有什麼一省一地受威脅而影響抗戰的。第三，他想斷個外援，閉我出口。這也是不明事

實的臆斷。關於外來接濟，前面已詳言之。我們的出口並不只是安南這一條線，西北西南這樣長的國界線，雖不能說四通八達，至少可以說補綴南關通商而有餘。美公路專家薛恆說：「南甯方面公路，雖因附近地帶發生戰事，暫時停頓，經由該路輸入資源，因而暫告阻礙，但對目下貴國（我國）對外交通整個情形觀察，該線之暫時阻礙，影響至危。何以影響至危呢？他告訴我們：「正可經由某地區公路，無限制輸入大批貨物；貴國之滇緬公路，似照常行駛；此外現在與雲中之公路，至少尚有四條之多；總之，則至少尚有六條公路可資運輸，西北國際路線還不算在內。他這三個企圖，都落空，所為何來呢？敵人既一無所得，正相反，我們便達到消耗戰的目的了，我們出可收復之地，以消耗敵人死而不可復生的兵，和去而不復返的炮彈，這生意我并未虧本。

然而，我們也不必因此而大意。敵人雖得不償失，但他對外誇張的宣傳與對內藉以振奮人心，是够討厭的。我們今日要告訴一般同胞：敵人進犯南甯，又添了一個戰場，便予敵以多一個消耗國力的地點，故站在我採取消耗戰的戰略上，無寧歡迎敵人來。又多一個戰場，便足以分散敵人的兵力，而予我游擊隊活動，強壯的機會。多戰場的形勢，等于諸葛亮的八陣圖，敵人退兵也無術了。故與其說敵人佔領了南甯，不如說敵人又掘了一個墳墓。同時，廣西的人民修繕銳劍等待著敵人來已有幾年了，敵人來不來，每感英雄無用武之地，雖可以剝省外去找敵人打，但終不如叫敵人來送死之痛快，所以倒是敵人纏綿於

加化程，行政分別予以各種訓練，如... 1. 制於任... 2. 傷殘軍人... 3. 傷殘軍人... 傷殘軍人，除受服勞務外，並按其職務，以增進其工作之技能與效率，並按其職務，以增進其工作之技能與效率，並按其職務，以增進其工作之技能與效率...

幾個老戰場，與我有老師疲民之虞，另開闢一個南甯戰場，正是我之求不得的。

現在敵人既已上我圈套來送死，我們便要在廣西境內予敵人一個最後致命的打擊。雲江沿岸的戰爭，重兵器失掉效用，這是自然勢力助我們解除敵人的武裝，從此槍對槍兵對兵的戰，正是我們表見得意佳作的時候了。第一，我們要認識敵人進犯廣西，是他最後的掙扎，來勢必然兇猛，西尾板垣來華開始所受的當頭棒喝，想要在這一次報復，故我們要以湘北大捷的精神來應付湖北的勝利，得力於老百姓的幫助者甚多，這又是廣西的優點，廣西的極卓著成績，已為不可否認之事實，但只是廣西一省的努力是不夠的，必須全國各地的同胞廣為聲援，尤其是西南各省應予以特別努力。第二，我們要認識廣西會戰，是我們最後勝利的重要階段。第二期拉戰中，從隨南會戰勝利開始以來，我們沒有打過敗仗，而且高節勝利，敵人的五月攻勢變成了五月頹勢，湘北戰役到了長沙附近，結果仍然逃回到新橋河以北去，若再加上我們這次廣西勝利，則不但保衛西南，保衛英法在安南緬甸的利益，而且給敵人三戰三敗而崩潰的預兆。故我們也要把握現時段的重要性，與敵人一拼。第三，國際關係早已孤立了敵人，野村至今尚欲在屈膝於蘇聯，獻媚於美國，討好於英國的姿態下，進行美蘇英各別談判。英美蘇三國以今日所處的環境不同，對遠東外交政策不免有輕重緩急之分，致使步伐不

能擊齊而予敵人以各個擊破之機會。但這三個國家最近都表示不變更接受政策，美國格魯大使在東京日美外交協會驚人演說，不僅為美國強硬外交之新紀元，抑且將為敵國外交史上大恥辱，自新中立法案通過後，美國國務卿赫爾副國務卿威爾斯與參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畢德門，先後發表經濟制裁日本的言論，可見美國對日的外交一天一天的強硬起來，在這個時候，敵人一方面在外交上

聯姻美國，希圖再訂美日商務，一方面則加緊對我軍事進攻，以為外交之聲援。敵人的想法是：只要把美國軟化了，其他與遠東問題有關的國家，不難使之退讓，敵人這一着是相當厲害的，我們要拚死力打他仗，給他這一个大敗仗，粉碎敵人以愚弄人民，外以要挾美國的陰謀。敵散城垣戰線是將南甯包括在內的，據說南甯，昆明，貴陽，重慶以至甘肅蘭州，都是城垣戰線目的物，而今似在開始執行這個計劃。西南重心的貴州，在出錢出力兩方面，一向是不落人後的。敵人既犯廣西，貴州地位益增重要性了。我今提出三點意見供獻於貴州各界同胞之前！

一、加緊兵役運動。據本刊五十一期發表貴州自本年十月十六日至卅一日半個月內各種從軍的踴躍看來，全省同胞雖已在全省黨政當局領導之下蓬勃興起了。人民報國的機會再沒有比今日容易而需要，你只要有心而且決心報國，決不會使你無路請纓之感。這幾天舉行的兵役宣傳週，充分的表現出在上者提倡之熱忱，這一宣傳

運動，配合着優待出征軍人家屬的工作做去，較之單憑口頭文字宣傳更來得切實，我們固然要在行動上鼓勵人民去當兵，更要在事實上使人民安心去當兵。其實優待征人家屬，就是兵役運動部門內的工作，所以我們於宣傳兵役之餘，更應注意到此點。

二、另一報國的機會，就是購買節約建國儲蓄券，這一點更希望有錢的人更買幾張。我們在報上看到貴陽郵政局開始售賣此券的第一天，就有機關上的工友與私人公館僱用的老媽子各以五元購買此券，而就在這一天內，賣出達四千餘元之多，可見有錢的人也不讓有力的人專美於前。但作者認為購買節約建國儲蓄券運動，還沒有普遍深入，國家法令既規定人人有當兵的義務，則對於節約建國儲蓄券之購買，似一應帶一強迫之作用，況且購買此券不但為了國家，也是有益自己，不但本錢還在，而且還有利息，一舉兩得，何樂不為，站在任何觀點上說，強迫購買是合理的而且是道德的。馮超俊先生前方慰勞歸來告訴我們：出錢出力的都是農民勞動者，知識份子很少，我們在貴陽街市上一看，也覺得這句話是的確的。

此外，我們應該努力的地方當然很多，非這篇短文所能說盡。總而言之，一切以精神總動員綱領為人民對國家盡職責的努努力目標，以抗戰建國綱領為人民努力救亡的最高原則，這樣，敵人無論那一方面來，都是死路一條。

從民法上保障抗敵戰士之商權

王超羣

無疑的，在這「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抗戰時代中，無論政府法令或人民的行為都要以國家民族的利益為前提，以軍事勝利的得為目標，因為只有在抗戰勝利的條件之下，國家才能獨立生存人民也才有自由權利。因此，我們對於為國家民族爭取獨立生存為全國同胞爭取自由權利的前線戰士以及預備出征殺敵的後方同胞，應該盡量設法來保障他們的法律利益，鼓勵他們的抗戰精神，以使前線的士氣益壯，後方的民氣益振，而充實我們獲得最後勝利的把握，這是我們當前最嚴重的任務，固然而，現在我國政府對於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已頒訂了優待的各項辦法。各省縣市政府也成立了中辦優待事宜的團體，不過這種優待偏重於出征軍人家屬的生活方面，而對於抗敵戰士本身在法律上的各種權益，却還有顧及未周的地方。我們知道：民法是規定人民相互間權利義務和社會生活之法律關係的法規，其與人民的關係較其他各種法律要普遍而密切，如果我們要對於抗敵戰士本身的各種權益予以特別保障，當然首先應將民法所有不適合戰時需要甚至不利於抗敵戰士的各項規定，酌量加以補救，一以增進抗戰之力量，二以免違法律之本旨，茲就管見所及，提供下列幾點從民法上保障抗敵戰士之法益的意見，以就正於社會之明達：

(一)關於死亡宣告方面者——依民法第八條第三項之規定，失踪人為遇特別災難者，得於失蹤滿三年後，法院因利害關係人聲請為死亡之宣告。所謂失蹤的解釋，無非指問不通生死不明，所謂特別災難，戰爭當然為其內含之一。但自抗戰發動以來，參加作戰的人員，殊難獲者固屬不少，而能出入槍林幸免於難者亦不乏人，這些人因為致命沙場，殺敵不還，或以交通隔絕郵電難通，與家庭斷絕音訊達三年者，亦非事不可能。如果他們家庭裏的情形複雜，而有心懷不良的惡偶，血親或債權人，為着某種利己的企圖，便以利害關係人的資格，以遭遇特別災難為理由，聲請法院為死亡之宣告，藉以達其目的，雖然法院會依照民事訴訟法規定的程序，施行公示催告，而在前線抗戰的人們，又怎能於法定期限（六個月）內陳報其生存或使人證明其生存呢？既經宣告死亡以後，依法雖能於將來回鄉之時請求撤銷，但死亡宣告者自宣告至撤銷的期間以內，在權益上必受相當之損失，將來請求撤銷之前後，尤必引起相當之糾紛。因此，我們為保障抗敵戰士之權益及減少戰後社會之糾紛起見，希會各級法院在此抗戰期間內，對於以出征失蹤為理由而聲請宣告死亡之事件，特別慎重處理。除確信其已死亡而毫無疑義，或因某種關係勢非宣告不可者外，最好不要輕易為之。

(二)關於時效期間方面者——民法上關於時效期間之規定，原為維持社會之秩序，在此抗戰期間，前線殺敵的戰士，若亦以此僅適合於平時之時效期間相繩，致一般戰士因參與抗戰工作，而使其權利有喪失之危險，不但近近理，而且影響抗戰的力量與前途，實非淺鮮。例如依民法規定：利息紅利租金及其他一年以內之定期給付債權，其各期給付請求權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一二六條）；食貨運送運費等債權，動產租金貨品代價及各種報酬之給付請求權，因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一二七條）；租賃物之損害賠償請求權，及工作物收回權，因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四五六條）；動產之占有五年而取得所有權（七六八條）；定期典權期滿後二年不贖者，典權人取得所有權（九二三條）；受利行為之撤銷，其聲請須於該項法律行為成立後一年內為之（七四條）；遺失物之認領，須於得後六個月內為之（八四五條）；占有之盜贖物遺失物被害人或遺失人請求回復，須於被盜或遺失後二年以內為之（八九九條）。以上各項法定時效或期間，在五年以上者，抗敵戰士或尚有如期行使權利之機會與可能；在二年以下者，一般出征將士如無代理人或非代理所能於法定期限內為代理行使或行使權利時，則必在此項法律之下而受必然之損害。故民法上所規定之時效期間，在此抗戰期間內，實有分別其遲誤原因之必要。凡因參與抗戰工作而致遲誤時效期間者，須訂特別法規，予以補救，以示保障抗敵戰士之法益。

(三)關於債務付償方面者——事實告訴我們我國貧苦的農工階層，占全國人口總額百分之八五以上，而自施行徵兵制度以來，出征的壯丁大半都是貧苦約農工份子，是勞動生產者，也是家庭經濟負擔者。他們出征以後，往往使其家庭的生產力減低，經濟益陷於貧困，如果他們家庭原來有定期債務逾期無力付償，或有無定期債務而經債權人催告或依督促程序送還支付

命令者，依民法第二二九條之規定，便須負遲延責任。由此責任所生之效果，便須對債權人賠償因遲延所生之損害（二二九條）或加重利息（二三三條），甚至約定違約金者，則須支付違約金（二五〇條）；提供抵押品者，則拍賣抵押品（八七三條）；交付質物或留置物者，亦得拍賣以為清償（八九三條及九三六條）。總之，債務人必受相當之損害，結果，出徵壯丁的家屬還有因債務的壓榨而感受生命的危險，這是國家法律的本旨嗎？因此，這些保護債權的法律規定，國家應該以命令宣布其不適用於抗敵戰士及其家屬，這也是鼓勵民衆抗敵情緒的一種好辦法。

（四）關於婚姻關係方面者——男婚女姻絕對自由，固為現代各國法律之所許。但在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原則下為優待出徵軍人，應以保障最後勝利起見，實有酌加限制之必要，如依民法第一〇五二條第九款之規定，生死不明已逾三年者，夫妻之一方，得向法院請求離婚。又第九七六條第三款之規定，生死不明已滿一年者，婚約當事人之一方，得解除婚約，所謂生死不明者，即指當事人離去向來住所或居所，音訊不通，其生其死，均不明瞭而言。值此戰場廣大，交通不便的時期，出入沙場不通音訊達一年者，極為尋常，達三年者亦為事實上所難免，若無特別法之救濟，豈不將使浴血前線之民族戰士，多遭喪失配偶之痛苦？且依民法規定，重婚撤銷之請求，又須於結後一年內為之，準此，則抗敵戰士之配偶如與他大結婚者，將來恐難歸來，如逾一年，便亦無請求撤銷之權利了。故應由政府頒訂臨時法令，對於出徵軍人之配偶或未婚妻非有

確切證據證明其夫實已死亡者，不得輕易離婚再嫁或解除婚約，藉免影響抗敵將士之意志。

（五）關於財產繼承方面者——繼承方面，對於一部份抗敵戰士最有關係而又被人忽略的一點，便是關於養子之繼承權利。因為我國民間收養養子，有兩種很流行的情形，一是收養他人之子以後，始自己生子者，一是自己已有子因為某種目的（如利用勞力等）而收養嗣子者，大都對於養子，素來即有一歧視的態度，至今徵兵制度施行，凡有養子的人們，無不令其養子先願予而應徵。依民法第一〇八一條第五款規定，養子女生死不明逾三年者養父母得請求法院宣告終止其親屬關係。由此，養子之出徵者，便均有被其養父母依法宣告撤銷親屬關係之可能。換言之，凡出徵三年未歸之養子，則依民法第一一四二條所規定之繼承權，均有因宣告撤銷親屬關係而被剝奪的危險。這是多麼不平的事啊！此外如第一一四六條規定，繼承回復之請求權，自知悉被侵害之時起，二年間不行使而消滅，第一一七八條規定，法院依公示催告程序公告繼承人，命其於一定期限內（一年以上）承認繼承，又第一一九七條規定，口授遺囑人死亡後，三個月內利害關係人應提經親屬會議認定或聲請法院判定其囑之真偽。這些時間之限制，都是足以妨害抗敵戰士對於該項權利之行使，而有損於其繼承權。均應以特別法令酌量修正之。

（六）關於雇傭契約方面者——前次歐洲大戰結束後法德等國曾經發生雇傭契約是否存續之問題，申言之：即從來公司商店工廠及其團體所雇用之人員，因大戰發生，大多出徵前方，迨戰爭終了，各歸故里，因原來雇傭契約之終止，

竟多失業，而引起嚴重之社會問題。蓋依從來之法律，受雇人因不可抗力之結果，致不能履行職務者，受雇人之工作義務與雇用人之支付報酬的義務，同歸消滅，契約即告終止（民法四八九條）。此種規定，在平時未可謂為不當，但在戰時，出徵軍人為國家民族之獨立自由而浴血苦戰，竟使之負擔契約之危險，以致失業，殊非情理之平。因此，當時法國便以法律的解釋作用予以救濟使雇傭契約凡因不可抗力之結果，而致不能繼續履行者，其雙方原有之法律關係，并不即行消滅，僅在此不能的原因存在之期間內視為中斷，至此原因除去而能履行時，則雙方之權利關係，同又復活。後來法國於一九一八年公布特別法，明文規定凡因勞務者動員中止之雇傭契約，至勞務者再能履行之時起，仍依原來所定之同一條件繼續履行。定有期限之雇傭契約若在勞務者受命動員之時當有殘餘期間者，勞務者於可能供給勞務時，繼續從前之契約。但勞務者因動員而成廢產，不能再行工作，或雇用人之公司商店等已經破產，不克復業者，原定契約，視為終止。此種抗戰兵員之職業保障問題，在我國目前尚未感覺其嚴重性，但抗戰持久，動員日增，將來抗戰終了後，亦必難免此項問題之發生，故法國之上述法律解釋與頒布，我們實可作為借鏡，而預計及之。

綜上所述，固屬膚淺之見，恐亦不能謂無商榷之價值，不過整個的民法，當然不能因這細具時間性的戰時需要而輕易修改，只要政府對於抗戰時期之特別法令，加以相當補救，以保障抗戰戰士之權益，則不但足以鼓舞前線將士之戰鬥精神，而且可以鼓勵後方同胞之服役熱誠，對於抗戰前途之裨益，深信亦必不小。望我當局諸公注意及之！

八年，一二，四，於大夏

國際關係之劇變

(續)

徐盛圭

六

希特勒與斯塔林攜手而掀起來劇變的國際關係，對於大西洋對岸的美洲，自然也有「波撼揚州城」的詩意。本來，美國在地理和歷史上可以袖手旁觀，而且不捲入歐洲漩渦，才能維持當局政權於永久。無如人的聰明才智縮短了自然的空間和時間以後，牽一髮而動全身的政治關係，不得不令白宮主人目光四射到全世界每個角落裏去。無線電新聞紙，把世界政治動態傳送并介紹到每個執政者，用理想的說法，除非這些執政者目不能見，耳不能聽，才可以孤立或中立於事變之外，否則沒有法子躲閃的。何況商業的關係，甲國的利害往往就是乙國的利害，甲國的存亡往往就是乙國的存亡，故儘管羅斯福於此次歐戰發生後第五日即宣告中立，而事實上是不得不過問歐局的。明乎此，我們對於此次歐戰爆發前，羅斯福通電呼和平，歐戰爆發後又探聽雙方和平的條件，及蘇芬形勢緊張時，他又電勸蘇芬勿動干戈的舉措，才有解釋的理由。

九月五日，美國宣佈中立，同時引用中立法，禁止以軍火供給交戰國。就美國本身而言，站在糾紛圈外，作自掃門前雪的打算，原是天經地義的。可是對於英法便受到不利的影響了。這就是商業關係。因為依照中立法禁止以軍火供給交戰國，則英法在美訂購數百萬元尚未交貨之飛機，便要等於幫助德國沒收敵人軍火之執行，美國人民無論怎樣討厭歐洲，究竟歐洲是他們祖宗生地，與民主政治發源地。故打起仗來總是同情

於英法民主國家。雖是美國人民謹守華盛頓告別辭，就是威爾遜在一九一六年競選第二任大總統時，以不參加歐戰為拉攏選民的口號，而事隔一年命令美國人民上歐洲戰場的，就是這位「使我們避免歐戰」的大總統。由此例推，誰能担保羅斯福不走威爾遜的老路。

許多人以「門羅主義，門戶開放」原則拆斷美國外交動向，這是須待修改的。九月十二日，羅斯福招待記者席上，關於門羅主義的說明：「根據門羅主義，不論何國，均不得擴張在西半球之土地，其已獲得在西半球之土地者，即不得再轉讓於他國」。照此解釋，則禁止他國干預美洲的事。只是消極的門羅主義，如何使美洲以外的國家不插足於西半球？如何使門羅主義不受破壞，或被破壞以後的補救辦法怎樣？有解答這些問題效用的，才是積極的門羅主義。那末，美國的國防線在歐洲這句話就有相當的真理了。至於門戶開放的內容，同日國務卿赫爾表示：「反對任何國家以片面行動或武力，取銷他國在遠東及在中國利益之企圖，」這又需要以行動或武力為後盾了。故門羅主義與門戶開放二者，想在未修改以前的中立法之下，維持美國安全與利益是不可能的，因此，羅斯福對遠東始終不宣佈實施中立法，而對歐洲一面宣佈中立以引用中立法，一面則召集國會提議修改中立法。

我們知道，禁止軍火運輸交戰國的中立，事實上是有益於軍火優越的國家，修改中立法的目的，就是要使得英法有利而德國不利，故以現購

自選代禁止輸運是羅斯福召開國會修改中立法的主意。我們看他向九月廿日國會會議提出的四項辦法：(一)禁止美輪輸入戰區。(二)禁止美國公民乘坐交戰國之輪船，或在危險區內停留。(三)交戰國向美國購買之貨物起運以前，即應過賬，由購者自行負責。(四)禁止貸款與交戰國，顯然把禁運軍火這一條廢除了。而十一月三日，參眾兩院聯席會通過新中立法之要點：(一)廢止軍火禁運條款。(二)禁止美輪與交戰國貿易，惟澳大利亞，南非洲，香港等距離戰區遠之處，得為例外。(三)交戰國向美國購買軍火，應以現購自運為原則，不得向美國賒欠。(四)美輪不得運載乘客往交戰國港埠，其距離戰區遠者為例外。(五)總統得禁止美國船隻與美國人民前往交戰區域。(六)美國商輪僅准攜帶小型軍械。(七)禁止美國人民為交戰國籌募捐款，惟用於救濟難民者為例外。(八)總統有權規定交戰國使用美國港埠之辦法，如禁止交戰國潛水艇及武裝商船駛入美國等項。(九)外國商輪不得懸掛美國國旗。如上次歐戰時美輪懸掛美旗之情事，必須禁止。(十)美洲任何共和國與非美洲國家單獨作戰時，本法可免援用；反較羅斯福提案更進一步，不僅明文廢除禁運軍火條款，而且例外了距離戰區較遠的澳大利亞，南非洲，香港等處，這些例外的地點，都是英國的自消領或殖民地，都可以直接或間接利於英國的。何以有出乎羅斯福意料的新中立法呢？這問題我們可以在美國人民對於這次歐戰的態度中求之。據美國某著名雜誌發表測驗民意之結果，贊成對交戰國一律禁止各項貿易者，佔全國人民百分之二十五，贊成現購自運者，亦佔百分之廿五，希望英法勝利者，佔百分之八十三，認為英

法可以獲勝者，佔百分之六十五，但主張對德作戰者，不及百分之三。有了百分之八十三的民意傾向於英法方面，則有利於英法的修正中立法自然容易通過了。...

門羅主義與門戶開放兩大外交支柱又如何呢？

所謂門羅主義就是美洲各國的國防長城，不讓這長城守衛者由美國單獨負責而已。有人說美國也是帝國主義，這話是不為無因的。...

第二十五期

期者，只是安內對外的另一說法。十月二日巴拿馬宣言告訴我們安內辦法：關於美洲大陸四週劃出巡邏隊，以保護該國航運。...

宣言告訴我們安內辦法：關於美洲大陸四週劃出巡邏隊，以保護該國航運。這樣一來，汎美聯邦更使門羅主義益加鞏固。...

至於門戶開放政策，更因中日戰爭發展而躍躍欲試了。美國對歐洲問題不捲入漩渦，原因是歐洲已無插足之地，對遠東則不然。...

中國領土完整的九國公約摧毀瓜分局勢。它一塊一塊地在遠東確起了大的作用，由一九二二到一九三一年間，太平洋真的太平了十年。...

而後英國冷灰了心，但不承認主義之倡導，自一九三七年七七瀟湘事變以來，羅斯福與赫爾痛飭侵略者的演說，又較不承認主義更進一步，自本年九月一日第二次歐戰爆發以來，更準備

極積行動了。太平洋安全巡邏隊的建立，十月九日美駐日大使格魯之演說，以及最近對於滬租界局勢的注意，都是繼七月二十一日廢除英日商約之後，計劃由二十億美元之軍費增至三十億美元之軍費，計劃由二十萬名之陸軍增至二十五萬名，海軍方面，文生計畫要求國會再撥十五億萬美元，海軍方面，亦要求增至十五萬一千名之平時最高額，對於太平洋防務，海軍當局開始修築去年國會所批准之新軍港，海軍部第一局第一號工程，已動工，且均在太平洋中，此項新港之所在地，在太平洋中，為阿拉斯加之西卡考迪安港，中途島，佛羅里達州之聖地牙哥，維爾京群島之聖約翰，及奧斯本州之聖彼得等處。...

門戶開放政策，更因中日戰爭發展而躍躍欲試了。美國對歐洲問題不捲入漩渦，原因是歐洲已無插足之地，對遠東則不然。...

中國領土完整的九國公約摧毀瓜分局勢。它一塊一塊地在遠東確起了大的作用，由一九二二到一九三一年間，太平洋真的太平了十年。...

而後英國冷灰了心，但不承認主義之倡導，自一九三七年七七瀟湘事變以來，羅斯福與赫爾痛飭侵略者的演說，又較不承認主義更進一步，自本年九月一日第二次歐戰爆發以來，更準備

(未完)

轉載

論國內政治改革問題

對毛澤東先生談話的駁正

林桂圃

前天新華日報登載毛澤東先生所發表的一篇文章，論及關於國內政治改革問題，他主張在敵人積極施行政治進攻的時候，國內政治應有一番大改革，以實行政治抵抗，這個問題，很值得我們的討論和注意的。的確現階段的中國政治，有若干的毛病和缺點，以致直接減弱對於敵人政治抵抗的力量，和間接減弱對於敵人軍事抵抗的力量，我們為要加強政治的抵抗力量，軍事抵抗力量起見，對於已經發生了毛病和缺點的中國政治，應該有一番改進和改革，我們早已有此感覺和要求，全國民眾也早已有此感覺和要求，現在毛澤東先生亦有此感覺和表示，這證明毛先生的感覺力認識力已經有進步是值得我的欣慰和同情的，不過我們根據客觀的正理判斷看來，深深的覺得毛先生的一進步是「不夠的」，是有缺點的，他雖然感覺中國的政治已經有了毛病，可是却不知道他的病根究竟在那裏，有時也許知道病根在那裏，可是却不能對症下藥的加以有效的治療，甚且有使中國政治的病根更會加重起來，舉例來說：現在中國政治最大的病症，就是沒有真正完全的統一，封建割據的形勢，依然存在，以致全部的抗戰建國的偉業，都受到極大的影響，這個病症，毛先生當然是很明白的，但是毛先生偏偏要

多方掩飾，諱疾忌醫，甚且堅持這個病症繼續發展下去，一直到了國家的命運將終正廢而後已。有的人說，這亦難怪，因為這個病症，完全是由於毛澤東先生和一部分幼稚的共產黨員的政策和方法運用上的錯誤所引起的，毛先生恐怕這破壞了真正的病源，受到全體國民的責難，因此不得不用最巧妙的方法，以圖掩飾彼等的過失，這一點是值得我們原諒的，這話雖然不錯，可是我們站在整個民族國家利益的立場上，却不能如此的，依我個人客觀的見解看來，深深地覺得毛澤東先生前天所發表關於國內政治改革問題的幾個意見，有若干的缺點和錯誤，很容易引起各方的誤會，甚至引起不幸的事態，我們為要維護整個民族國家的利益起見，為使抗戰建國的大業，得以順利進行，迅速完成起見，對於毛澤東先生的若干誤解的言論，實有根據客觀的理論和事實，加以駁正的必要。

第一，我們首先要明白的，便是國內政治改革之所以非常重要，並不是由於敵人開始政治進攻之後，才有這種要求，可是毛先生却說「改革國內的政治之所以非常重要，是因為敵人在這個階段主要的是政治進攻，我們就要特別加強政治抵抗」，這一點完全是毛先生的誤解，因為政治上

上有缺點，應該實行改革，這乃是近代立國的條件，所以政治的改革，雖在平時，亦覺非常重要，至於對外的民族抗戰開始以後，它的重要性，更是顯而易見了，譬如我們現在政治上最大兩缺點和污點，便是到現在還沒有一個完全的統一，因為割據形勢依然存在，沒有完全統一的結果，不但力量不能集中，甚且有時還會發生對消的作用，以致直接間接影響抗戰的力量者甚大，於此可見政治的真正統一，在抗戰開始時，即非常重要，並不是抗戰到了二年多以後的今日，才覺得非常重要的。

第二，談到民主政治問題，毛先生說「重政劃政憲政三個時期的劃分，原係孫中山先生說的，但孫先生在最後一年的宣言裏就沒有講三個時期了，那裏講到立即召集國民大會，可見孫先生的學說及其自己主張，依據情勢，有了變動，現在在抗戰這種嚴重局面下，要真避免亡國慘禍，并把敵人打出去，必須快些召集國民大會，實現民主政治，毛先生在這一談話裏的誤解更大了，先就孫中山先生的遺教來說，從孫先生手製同盟會革命方略的時候起，迄他逝世前一刻鐘簽字遺囑時止，都是澈始澈終的一貫的主張軍政訓政憲政三個時期的劃分，孫先在遺囑上，不是要我們依照他所著的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去繼續努力以求貫徹嗎？在孫先生這些遺教裏面，都是主張三個時期的劃分的。尤其是在建國大綱裏面，說得更為明顯，並且在公佈建國大綱宣言的時候，對於劃分三個時期意義，特別加以鄭重的詳細的說明，查孫先生在民國初期憲政失敗的時候，已得到充分的

經驗，所以總是到了晚年，或是堅持劃分一個時

期的主義。所以毛澤東先生說，孫先生在最後一
年裏並沒有主張一個時期的劃分，這不是陷於無
意的錯誤，但是屬於有意的曲解，至於國民大會
問題，孫先生在遺囑裏面，並沒有主張立即召集
國民大會，而是主張於最近時期召集國民會議，
在孫先生的遺囑裏面，國民大會和國民會議的性
質和地位是絕不相同的。即前者乃係憲法上經常
的最高權力機關，而後者則。臨時召集起來解決
國是的兩者雖然各有不同，所以毛先生以為孫先
生主張於最近時期召集國民會議，便認為是主張
立即召集國民大會，這種錯誤，還是因為沒有精
細，讀孫先生遺囑的緣故，其次，就當前的民主
政治形勢來說，毛先生以為只須召集國民大會
「實現民主政治」便可以「打出去」這一點

未免把國民大會看得萬應靈丹，自然「召集國民
大會，實行憲政，謂乃是吾人一貫的主張，誰都
不會反對，可是若說只要召集國民大會，便可以
把深入的敵人打出去，這未免太過武斷了，誇言
了，如果召集國民大會確有此有意想不到的效力
的話，那末我們的代表，早已選好了。憲法草案，
亦早已成立了，召集國民大會，頒佈憲法，不過
一舉手之勞而已，吾們何樂而不為呢？可是事實
告訴我們，并不如此簡單，我們實行打退敵人，必
須同時從多方面去努力，僅僅的召集國民大會，是
絕對不夠的，何況現在政治上還有一個比實行憲
政更重更急切的問題，就是政治的統一問題，
如果我們不能實行政治上的徹底統一，依然保存
着封建割據的局面，後所謂邊區政府一類各自獨
樹一幟，則雖召集國民大會，頒佈憲法，實行憲政
，依然是要落空的。這一點，我們希望毛先生能

多多的注意。

第三、談到防制異黨的問題，毛先生又運用
他所謂自專用的新邏輯，把「異黨」和「異軍」
兩事來相持並論，他說，我們既知道共同抗日的
軍隊，看做友軍，不看做異軍，那麼，共同抗日
的黨派，也是友黨，而不是異黨，我們把毛先生
這話一研究，就可知道他在那裏弄文字遊戲故意
曲解了，姑無論目前有人們在稱「異黨」這是
一個疑問，就算有了「異黨」的稱呼，也無不是
大不了一件事，因為「異黨」與「異軍」這兩件事
絕對不能相持並論的。同在國內裏「異黨」的名
詞和事實，可以存在，「異軍」的名詞和事實却絕
對不能存在，這理由很簡單而明顯，因為政黨
是人民自由組織的，一個國家裏面，只要有兩個
以上的政黨，自然會產生「異黨」這個名詞，若
所謂異黨者，即此一政黨，對於此一政黨以外的
其他各黨的廣泛稱謂是也，因此「異黨」名詞的
存在，係根據於事實上的存在而並無絲毫好惡愛
憎的意味存乎其間，現在毛先生忽然聽到了有人
說出「異黨」這句話，就覺得大驚小怪，在我們
看來，這未免「庸人自擾」了，至於毛先生說到
我們現在的問題，是如何集中全力反日防日與反
汪精衛的問題，而不是集中全力反共防共問題
，這話我們承認是對的，而且是應該如此的，不
過這裏，我們應該作進一步的補充說明，即是關
於「反共」和「防共」的問題。假如中國共產黨
始終在三民主義最高原則之下服從國民政府和最
高領袖的領導，誠心誠意的抗日，則「反共防共
」當然是絕對不會有人提起的，反之，如果中共

主張堅持割據，企圖分裂國土，以致引起全國人

民的反對，同時，如果中共有一天企圖破壞國民

政府的統一的這種，試問在這種情形之下，為維
護民族國家的利益起見，國民黨難道不可以採取
相當的辦法嗎？毛先生主張不應有反共和防共
的行為，這是應該的，可是要人們全體不反共
防共，必須共產黨自身，先把那些足以引起「被
反」和「被防」的事跡和行為，完全加以根絕，
使人們不生恐懼和疑慮的心理，則「反共」與「
防共」的口號，自然不會在廣大的羣衆中間流行
，而為敵人和漢奸所利用了，毛先生為國家民族
利益計，不從這方面看起，偏偏只曉得表露人家
不應該反共和防共，是自陷於錯誤的。

第四、談到共產黨對待所謂「磨擦」的態度
問題，毛先生毫不遲疑的，而且毫無顧慮的說，
我可以坦白的告訴你們，我們根本反對抗日黨派
之間的，那種互相對消力量的磨擦，但是任何方面
的磨擦，如果一定要來如果欺人太甚，如果實行
壓迫，那共產黨就必須用嚴正的態度對待之，
這態度，就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
，我必犯人。」我們讀完了毛先生，這一段談話
之後，不覺使我們出乎意料之外的完全失望，不
但我們失望，全國的民衆，更加失望。因為毛先
生在這一段話裏面，無異於有意的一面而向國民
及其中的黨派挑釁，一面向全國人民挑釁，大有
共產黨於必要時，即將脫離抗戰的陣線，脫離祖
國的懷抱，而另謀投奔之概。在當前國難萬分嚴
重的環境中，這種露骨表示，而且其共產黨領
袖的負責表示，這能不令人驚異嗎？我們要深切
的明白，中共的黨員，乃是中華民族的國民，中
共從前的軍隊，現在已改編為中華民族的國軍，

所以中國共產黨的黨員和軍隊，應該聽從國家的命令和指揮，如有不服從命令和指揮時，政府自可隨時根據法律，予以適當的處分。試問這種適當而應得的處分，在毛先生看來，是不是可視為「人若犯我」呢？是不是對至高無上的國家也來一個「我必犯人」呢？我們認為世界上絕對沒有這種道理，只有在毛澤東先生這次的談話，並不足以代表整個中國共產黨的意見，僅能代表毛先生自己個人的意見，最多亦僅能代表極少數不明事理的共產黨員的意見，至於最大多數的共產黨員絕對不會同情這種富有危險性足以危害民族國家利益的偏見的，同時，我們亦深知共產黨在最近的將來，絕對不會不違反共產黨的利益和全民黨意志的行動的，不過雖然如此，我們還是很誠懇的希望毛先生對於這個問題，在發言的時候，要多多加以嚴肅的考慮，須知一言足以興邦，一言亦足以喪邦，尤其是在國難深重，危殆的今日，我們每做一言，發一言，都非臨時客氣不可的，在毛先生自稱為中國共產黨的負責人時，

第五，談到華北和新四軍的問題，那是最令國人痛心而最令敵人稱快的事！因為同是一國的軍隊，而且是同在抗日的陣線裏面，而有所謂「磨擦」的問題發生，在毛先生看來，或許認為是應有而樂於聽聞的，但在我們看來却認為最不幸而又恥辱不過的事。不幸和恥辱的事我們本來是不願意談的，因為談了會令國人痛心，敵人稱快，但是現在毛先生竟把他提出來了，而且把張秦二位抗日的民族英雄，毫無理由的罵得體無完膚，我們當使國人聯想這一次事件優待和底

底，特別是：以免抗日英雄受其口舌之見，特容許的把真相說明一下，并加以公正的評語，先說說毛先生對張秦二位民族英雄，在河北，修築在山東，簡直是無法無天，其漢奸的行徑很少區別，毛先生在這一段話裏，的確是說張秦二人所得再痛快些了，真是事實如何呢？我們所知，張秦二位先生是中央任命的河北民政府廳長，同時亦是河北民軍的領袖，能率領河北的民軍，與敵人作戰，阻止敵人的進攻，確已建立不少的功績，在得勝後民衆的擁護，惟其如此，所以遂致引起一部份所謂「進步」的八路軍的嫉妒，當張秦二位將軍率領民軍出擊敵人的時候，加以挑撥和破壞，甚至直接進擊張氏所率的部隊，阻撓其對敵人的進攻，自己已率領其全軍撤至平魯，和力挑撥，八路軍竟動員了十餘萬人，九路軍及，如張大勳，結果竟把張秦二位將軍非法拘捕，且將張秦二位將軍所率之民軍，我們就根據毛先生所提出的這一次事件考察，覺得有幾個問題應該對毛先生說：第一，張氏是中央派到河北負責民政府及統率民軍抗日的主要責任，毛先生和一部分的八路軍不知道？為什麼要對張秦二位將軍作此？第二，張氏民軍和八路軍同是抗日的友軍，且是中央所管轄的軍隊，如彼此不和睦，應及呈報中央，應由中央解決，為什麼一部分的八路軍，不如此。而且不惜將抗日工作於不顧動員了十餘萬人，實行圍攻，把抗日友軍，強迫撤離，這將置國法於何地？第三，張秦二位民族英雄，全被非法逮捕，毛先生還要罵他無法無天，如同漢奸行爲一

樣，這是不公道了並且毛先生更什麼資格，公開的加上人家的漢奸罪名？第四，假使統率民軍與日寇作戰的張秦二位民族英雄，一如毛先生所說，是「磨擦專家」是「無法無天」，是「漢奸」，那末，專門組織抗日友軍被檢，即接幫助日寇的一部份八路軍，究竟是什麼樣的人？上面這幾句問題中，然明知毛先生無法解答，但是不實在，我們依舊是要提出問題的。其次，說張秦二位「磨擦」事件，我們要知道八路軍每人向中央領取近百萬的軍費，是說對日寇作海軍戰爭的，可是有一部份八路軍到了山東之後，是游說不擊，有時竟實行進擊了，但亦不是到最後去打擊敵人，而是到最後方來打擊自己的友軍，山東民軍領袖韓榮所率的民軍軍隊被檢事件，就是在這種情形之下產生出來的，我們對於這一次「磨擦」事件的感想，完全和上述河北張秦二位事件一樣。其次談到新四軍的磨擦事件，我們姑就毛先生所說為實經過全國的平江慘案事件來說，那次慘案的發生，新四軍是負更大的責任的，因為自從新四軍成立之後，便積極發展其勢力，至於對日抗戰工作，反被認為次要，因為新四軍積極發展全國自擴充其勢力的結果，所以便秘密派員滲入各友軍裏面去活動，挑撥各友軍士兵脫離原來部隊，來加入新四軍，平江的慘案，就是由此而起的。因為駐在平江的新四軍的辦事處，時向當地川軍某部誘惑士兵逃脫，然後由該辦事處介紹加入新四軍，這件事實，後來曾動了遂由某連長率隊至該辦事處覓覓逃兵，該辦事處不但協助尋覓，而且竟行武裝緝捕，於是遂造成不幸的慘案，綜觀這一次事件的前因後果，

誰是誰非，誰是開明進步的人的愛好，全國人民都能明白的。以上所舉「磨擦」事件，保證說毛先生所提出而自認是八路軍和新四軍方面最有理由的事件言之而已。然而我們依據前兩面所述的事實真相看來，已可相當明白中共暗中操縱下一部份的八路軍和新四軍，對於製造磨擦事件，的確是相當熱心了。毛先生不知自愛，只知責人，實則毛先生自己是一部份幼稚的中共黨員，早已爲偏見所蒙蔽，自己早就是一個高明的磨擦專家，而反要嫁罪他人，自然難免要患這病。所以前述毛先生的錯誤的偏見，在某種限度之內，我們是可以原諒的。總之，在抗戰建國的偉大而神聖的時代中，友軍的磨擦事件，是不應該有的，但是現在居然有了，而且以中共負責人居居的毛澤東先生，竟公開的承認了，這實在完全出乎我們意料之外，使我們不能不對毛先生表示遺憾，我們很誠懇的盼望毛先生，今後處處要以整個民族國家的利益爲重，對於所謂「磨擦」事件，以根本消滅爲宜，如果任何友軍之間，發生誤會時，儘可隨時呈報中央政府，中央一定能够予以適當而公平的處理的，務必如是，然後才能團結抗戰力量，以爭取最後的勝利，這一點我想毛先生一定不會而且不能否認的。

第六，談到統一和邊區政府的取消問題，那更令我們傷心了！因爲統一，乃最近代立國的條件，在抗戰建國時代的主觀要求上，更爲重要，然而我們的國家，到了現任，依然沒有真正的統一，依然保存封建割據的形勢，「邊區政府」的存在，不是封建割據的最好實證嗎？毛先生亦明知不統一之弊害，所以亦主張統一戰線，可是一個主

張統一的人，却同時主張堅持割據式的「邊區政府」的存在，這豈不是滑稽的事嗎？這種滑稽的事，只有毛先生才能夠扮演出來，別的人一定辦不到的。毛先生說：「各種胡說亂道，到處都有，如所謂取消『邊區』就是一例，陝甘甯邊區，是民主的抗日根據地，是全國政治上最進步的區域，要取消的理由何在？」毛先生說他人胡言亂道，其實真正胡言亂道的，莫過於毛先生自己。毛先生口口聲聲說，陝甘甯邊區是民主的抗日的根據地，是全國政治上最進步的區域，然而考之事實，則適得其反，據我所知，在「邊區」中除共產黨外，其他黨派，絕對沒有活動的餘地，至於各民衆團體，亦無從把持操縱，絕不容許他人插足，所謂社會結社自由在那裏？在「邊區」中，除了上共報紙書籍之外，其餘皆不許出版，連一份中央日報都看不到，其他就更不必說了，至於講話自由的事，亦時有所聞，甚麼所謂言論出版自由在那裏？同時在「邊區」中，每家每戶至少都有一個以上的共產份子，監視行動，甲鄉的人要到乙鄉去，必須要有護照式一樣的過路條，否則便不准通過，這樣看起來「邊區」中的人民，不但沒有社會結社的自由，言論出版的自由，就連日常的生活行動，都要受到限制了，這還有什麼民主之可言呢？至於什麼民選縣長區長啦，還不是事先，中共黨部預先擬好了名單，強迫人民選舉的一套把戲而已，同時「邊區」中所宣傳的都是一些磨擦的理論與方案。此外關於「邊區」的行政，財政，軍政，教育，司法等等，都是自立系統，自成天地，其割據的程度，遠甚於從前的封建軍閥，所謂進步在那裏？所以

我們依據客觀的事實，看來，只可以這樣說：陝甘甯邊區，並不是民主的抗日根據地，並不是全國最進步的區域，而是全國最落伍的區域。「邊區」之所以必取消的理由，就在這裏。因爲「邊區」之存在，就是破壞國家的真正統一，破壞團結。同時亦即是破壞抗戰建國的事業，而且現在世界上沒有不統一之國家，有的只是中國，所以不真正統一同時就是我們的奇恥大辱。毛先生因爲不明白取消「邊區」的理由何在。所以主張堅持「邊區」的存在，現在我們把取消的理由完全說明了。毛先生該不再會反對取消「邊區」的割據形勢阻礙抗戰建國事業的進行了罷！

(未完)

抗敵半月刊

發行所：貴州全省各界抗敵後援會
 編輯者：抗敵半月刊編輯委員會
 印刷所：貴陽中央日報印刷廠
 總經銷處：貴陽正中書局
 代售處：貴陽世界書局、貴陽文力書局、貴陽書局

價目：長期半年本埠六角
 外埠郵七角
 每册六分